

核一廠乾式貯存設施興建計畫現況

核一廠除役及乾式貯存訪查活動

110年10月27日

核一廠第1期室外乾式貯存設施說明

第1期室外乾式貯存設施辦理情形

- 第1期乾貯之安全分析報告已於97年1月奉原能會審查通過，確認安全無虞，並於97年12月獲核發建造執照。
- 第1期乾貯設施已於102年6月建置完成，惟因尚未獲新北市政府核發「水土保持完工證明書」，致無法執行裝填燃料的熱測試及後續運轉執照申請事宜。

場址現況照片(護箱中尚未貯存用過核子燃料)



核一廠第2期室內乾式貯存設施說明

第2期室內乾式貯存設施辦理情形

- 台電公司依105年9月2日**行政院林前院長全指示**及105年9月13日**原能會來函要求**，將核一廠第2期乾式貯存設施之規劃設計由**室外貯存改為室內貯存方式**，並且為解除地方民眾之疑慮，場址也從原規劃之廠區西南側**變更為日用油槽-氣渦輪機區**，規劃**貯存容量為7,400束**用過核子燃料（可容納核一廠運轉壽期所產生之所有用過核子燃料約7,000束）。
- 台電公司於107年3月將「核一廠第2期乾式貯存之可行性研究報告」送經濟部審查後，**行政院於108年8月函復同意辦理本興建計畫**。嗣後，台電公司於**109年6月完成本興建計畫技術服務案發包作業**，目前正在辦理乾式貯設施之**基本設計**以及**採購帶安裝案之招標規範撰擬**，後續將加速推動本興建計畫，以利除役作業順利進行。



